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已由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載有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及擴大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重選董事；更新計劃授權上限；及自股份溢價賬派付末期股息(「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已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499,098,293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並無任何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		
		贊成	反對	總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2.	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並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該等末期股息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3.	(a) 重選黃銘禧先生為董事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b) 重選曹炳昌先生為董事	824,242,825 (99.6%)	3,307,000 (0.4%)	827,549,825 (100%)
	(c) 重選李國泰先生為董事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d)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4.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外股份	824,242,825 (99.6%)	3,307,000 (0.4%)	827,549,825 (1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		
		贊成	反對	總計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827,549,825 (100%)	0 (0%)	827,549,825 (100%)
7.	將根據第6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824,242,825 (99.6%)	3,307,000 (0.4%)	827,549,825 (100%)
8.	批准更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10%購股權計劃上限	824,242,825 (99.6%)	3,307,000 (0.4%)	827,549,825 (100%)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均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銘禧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